

1. 約翰福音十一章記載了一宗令整個猶太群體震驚的事，是耶穌使已死去四天的拉撒路復活過來。以法利賽人為首的猶太宗教領袖尤為驚恐，因為他們知道很多人因為見到耶穌使拉撒路復活，都信了他。他們感到十分不安，以致想到要捉拿耶穌，把他幹掉。祭司長和法利賽人因此召開會議，說：「這人行好些神蹟，我們怎麼辦呢？若讓他這樣做，人人都要信他；羅馬人也要來毀滅我們的聖殿和我們的民族。」當時的大祭司該亞法更提出這番言論，說：「你們甚麼都不知道，也不想想，一個人替百姓死，免得整個民族滅亡，這對你們是有利的。」(約翰福音 11:45-48) 耶穌受難的序幕正式揭開了。然而驚魂未定，他們又看到耶穌榮進聖城耶路撒冷，人們都拿着棕枝出去迎接他，高呼他為「以色列的王」，是「奉主名來的」，是「應當稱頌的」(約翰福音 12:12-14)。遇到這樣的情境，更令他們寢食難安，正如他們說的：「世人都隨着他去了。」(約翰福音 12:19) 這更促使他們加快步伐，務要徹底毀滅耶穌，要把他釘死在十字架上。然而人看為十字架的苦難，耶穌卻認為是上帝得榮耀的重要時刻。

但在這句話之後，作者約翰便把焦點移到幾位希臘人身上，他們來見腓力，請求他代為引見：「先生，我們想見耶穌。」(22) 而特別的地方是約翰刻意介紹腓力——加利利的伯賽大人(21 節)。這看來沒有甚麼特別，但正好道出為何幾位希臘人不直接去見耶穌，而希望透過腓力。首先，加利利在當時羅馬殖民年代，是最多外邦人聚居的地方，而伯賽大更成為外邦人選擇移居的其中一個城鎮。其次，「腓力」是個希臘名字，反映出希臘文化在當地已具有相當的影響力。有趣的是腓力見過這幾位希臘人後，便去找安德烈，然後一起去見耶穌。其實，「安德烈」也是個希臘名字。這件事被刻意記載下來，是要顯示福音在這一時刻已從猶太人的社群，傳到外邦人的世界；道成了肉身的基督——世界的光，已照遍了整個大地。從此，福音不再是以色列人作為上帝選民的專利，而是凡信耶穌是基督的，都得永生。

2. 讀約翰福音時總會遇到有一些說話常常掛在耶穌口邊，好像是他的口頭禪，特別「時候」這個字出現最多。時候例如「時候到了」(約翰福音 12:23; 13:1; 17:1)，或是「時候還沒有到」(約翰福音 2:4; 7:30; 8:20)，或是「時候將到」(約翰福音 4:21,23; 5:25, 28; 16:2, 25, 32)。其實在約翰福音裏，「時候」這個字有其獨特的神學意義。原文 **ἡ ὥρα** (**hē ōra**)帶有一個定冠詞(definite article)「**ἡ**」，即英語 **the**，目的是要指明這不是別的，而是「那個」的意思，因此，「時候」是指「那個時候」，但它又指着甚麼呢？我們可看看下列兩段經文：

- (1) 約翰福音 7:30 寫到耶穌在耶路撒冷聖殿向群眾說話，引起聖殿裏的猶太領袖不滿，他們就想要捉拿耶穌；只是沒有人下手，因為「他的(那個)時候還沒有到。」
- (2) 同樣在耶路撒冷，耶穌在聖殿教導群眾，當說到自己就是世界的光，還有差我來的父也為我作見證，便引來文士和法利賽人的質問，但同樣沒有人拿他，因為「他的(那個)時候還沒有到。」(約翰福音 8:20)

以上兩個例子都講到有人想要捉拿耶穌，這事最終發生在客西馬尼園的一個晚上，只是在這之前，耶穌受難的日子還未到。如今福音書作者寫到耶穌榮進聖城，那是他生前最後一次上耶路撒冷過逾越節，當天群眾夾道迎接他。在同日當他知道有幾位希臘

人請求腓力引介求見，他就說出這句話：「人子得榮耀的時候到了。」(23 節) 這並不是說耶穌見到群眾夾道歡迎他，連希臘人都想要見他而感到光彩，心裏想到這是上帝要來榮耀他，這都是世人想要追求的東西。其實，耶穌知道上帝的「道」已實實在在到達了猶太以外的地方，整個世界都已認識「道」了，就連法利賽人也承認這個事實(19 節)。耶穌要來作差他來者的工，如今已到達尾聲，那個「時候」要到了。然而這刻「人子得榮耀的時候」尚未完成實現，因為他還有更重要的一步要走，就是走上十字架的苦路。麥子的比喻清楚表明這個道理：他若不死，仍舊是一粒，若是死了，就結出許多子粒來；他的死是要為了保守更多人得永生(24-25 節)。

當他接著說：「我現在心裏憂愁，我說甚麼才好呢？說『父啊，救我脫離這時候』嗎？但我正是為這時候來的。」(27 節) 耶穌知道自己將要面對的苦難會是何等難受，因為他要承擔全世界人的罪，作那贖罪的逾越節羔羊(約翰福音 1:29)，所以他才發出這樣懇切的呼求。雖然約翰福音沒有記載耶穌在客西馬尼園發生的事，卻能勾起讀者的迴響，想起耶穌在園裏的禱告：「阿爸，父啊！在你凡事都能；求你將這杯撤去。然而，不是照我所願的，而是照你所願的。」(馬可福音 14:36) 因此，我們可以清楚明白到耶穌說出得榮耀的「時候」這個字，所指的正是他將要受難的重要時刻。

- 然而受難所指的是整個十字架的事件，其中包括最經典的一幕，被釘在十字架上的基督要被舉起來。耶穌在世上的時候，曾三度說過他要被舉起來(約翰福音 3:14; 8:28; 12:23)，所指的就是這個意思。其實「舉起」是以色列人舉行君王登基慶典中的一項重要儀節(ritual)，聖殿的祭司將高舉象徵上帝寶座的約櫃，表示上帝是全地的君王。詩篇 47:5 寫到「上帝上升，有喊聲相送；耶和華上升，有角聲相送。」從此「上帝作王治理列國；上帝坐在他的聖寶座上。」(詩篇 47:8) 所謂「上升」，其實就是「舉起」上帝的寶座，如今耶穌也要被「舉起」來，他的十字架成為了新約的寶座，他要作全地的君王。所以耶穌說到「人子得榮耀的時候到了」(23 節)，所指的就是他在十字架上被高舉的重要時刻。這一刻耶穌作為世界的王要被趕出去，被世人棄絕(31 節)，然而上帝卻因為兒子耶穌完全的順服而賜下榮耀(腓立比書 2:5-11)。換句話說，耶穌的受難和得榮耀是同時發生的，不是兩件不同的事件。
- 耶穌說話的時候，有聲音從天上來，說：「我已榮耀了我的名，還要榮耀他。」(28 節) 作者寫下了兩類人的反應。有人說：「打雷了！」的，這些人從不關心耶穌和他的說話，一開始就擺出一副莫不關心(indifferent)的態度，做一位「不信」者(可參閱上主日經文釋義)。另有些人說：「有天使對他(耶穌)說話！」(29 節)，這些人對認識耶穌有少許興趣，但卻選擇做一個不太投入的信徒；他們對耶穌有認同，但從不積極與耶穌建立密切的關係，只把耶穌當作天使裏的一位。而真正認識耶穌的，是能真誠悅意地行耶穌所吩咐的事：「若有人服事我，就當跟從我；我在哪裏，服事我的人也在哪裏。」(26 節) 而服事就是願意「信」耶穌是那位道成了肉身的基督，並接待他(約翰福音 1:12)，像僕人接待主人，聽從主人，順服主人的吩咐，任他差遣。耶穌來既是要做差他來者的工，就立下順服的榜樣。因此，人要跟從他，就要像他，效法他的榜樣，這樣他們才能真正認識基督，把生命朝向上帝。